

隆德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隆德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直接与隆德县审计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隆德县宁安路与解放街交叉口西北 150 米处老公安局办公楼北侧三楼；邮编：756300；电话：0954—6011032；电子邮箱：ldxsjj@126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4 年审计局秉持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原则，持续优化政务公开内容，通过隆德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设立的“审计公开”“公示公告”“行政权力运行”等专栏，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9 条。“审计公开”栏目发布公开信息 2 条；根据主管部门要求，发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1 条，2023 年度部门预算 1 条；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1 条，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，2024 年政府开放日活动 3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4 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严格按照合法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和便民性的原则进行信息发布。党组书记亲自抓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和安全保密工作，切实加强人员培训，严防重大风险。定期排查公开内容，杜绝发生重大错误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2024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举报、投诉情况，也没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设立“审计公开”专栏，严控信息发布内容，制定并严格履行保密审查制度，规范信息发布程序。聚焦审计署、审计厅发布的政策、报告及核心事项，第一时间发布法定公开内容，切实做好政策解读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重点议事日程进行安排部署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党组书记为第一责任人，分管副局长为直接领导，配备专职人员负责日常工作，有力保障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日常考核内容，强化监督机制，切实保障公开信息的精准性、权威性与安全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 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：
 一是由于审计工作的专业性和技术性，审计公开内容不够通俗易懂；
 二是公开内容不及时，审计相关政策解读发布时间相对滞后；
 三是公开信息内容不够全面，法规政策解读和审计推动建章立制相关内容公开较少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内容，提高质量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一是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内容的可读性，以更通俗易懂的语言表达代替晦涩难懂的专业词汇，以图文结合的多种形式代替单一的文字载体，让审计公开内容更加通俗易懂；二是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审核制度和执行方式，制定详细的信息公开时间表，按时完成审核上报工作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；三是围绕审计全覆盖、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、审计推动建章立制等方面，及时依法公开相关报告、进展和结果信息，丰富审计公开内容，让审计真正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2024 年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1. **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** 聚焦我县经济发展的重点任务，及时公开高质量发展和重点民生领域的审计结果，切实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发布、审批、保密审核等制度公开信息，严防网络意识形态风险。

2. **完善政策发布推送和解读咨询机制。** 聚焦主要改革任务和重大惠民政策，强化政策解读力度，提高政策解读质量，及时解答群众问题和疑惑。

3. **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。** 丰富政府开放日活动形式和内容，广泛征求群众意见，开展民意调查，收集公众对审计工作的反馈意见，提高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的质量和效果。

4. 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由分管政务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，按照信息发布“三级”复审制度，定期开展错误信息、不良链接自查清理，强化政府网站关联板块日常巡查、维护。

5. 强化政务公开监督考核。细化责任分工，做好工作监督，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回头看工作，进行监督检查，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。

（二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2024年，隆德县审计局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